

曲彦斌著

中国 乞丐史

ZHONG GUO QI GAI SHI

ZHONG GUO QI GAI SHI

中国乞丐史

曲彦斌著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秦 静

封面设计：王志伟

中国乞丐史

曲彦斌 著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上海绍兴路74号)

新华书店经销 吴县文艺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7.75 插页平 2 精 5 字数 165,000

1990年3月第1版 1990年3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平装 1—5,000册 精装 1—600册

ISBN7-5321-0455-9/K·19 定价：3.20元(平装)

ISBN7-5321-0456-7/K·20 定价：5.90元(精装)

RD45/08

导 言

为什么要考察、研究乞丐和乞丐史？

如果简括言之，则在于乞丐是人类社会的一种理应消灭的历史现象，一种亚文化群体，与文明相悖却长期共存。为了消灭这一充满丑陋及罪恶的社会现象，让文明来净化社会，则必须搞清其来龙去脉，打开其神秘而肮脏的洞穴，从而寻求根治这一社会顽症的途径。

然而，事情并非那么简单。本世纪的美国著名女人类学家露丝·本尼迪克特曾提出：“人类学以作为社会造物的人类为其研究对象。它将注意力集中于那些体质特征、工艺技术、习俗、价值观念等方面。这些东西使一个社区与所有属于一个不同传统的社区区别开来。”^{〔1〕}这一见解，亦大抵可以用为将乞丐区别于其他社会群体的基本原则。乞丐作为一种社会群体，人鬼混杂其间，颜色光怪陆离，是大社会中的一个错综复杂的单元层次，一个小社会，肮脏、丑陋与罪恶交织的弥漫性群体。这个单元层次的芜杂群体，如同娼妓、赌博一样被视为社会肌体的毒瘤，而乞丐又往往与娼、赌密切相联，

〔1〕《文化模式》中译本第1页，何锡章、黄观译，华夏出版社1987年9月第1版。

或为前因后果,或为兼蓄并纳。

人们对某一种事物的注意,多有其一定的缘故。即或是偶然机遇,亦不乏其潜在的既有背景和条件。科学工作者之决定研究选题也是这样。近年里,我在进行民俗语言学的研究过程中,曾就所直接涉及的一些语言文化现象做了部分专题研究,如副语言习俗、数文化及民间秘密语等,并每次都试图从人类文化的多维视野来扩展和深化这些研究。尤其是对民间秘密语的研究,更使我对社会下层群体亚文化的了解眼界大开。作为民间秘密语的隐语,“远非仅仅是语言的特定形式,它们反映了一种生活方式……它们是研究有关心态、对人们和社会的评价、思维方式、社会组织和技术能力的关键所在”^[1]。据此,美国学者拉里·A·萨姆瓦等人认为:“在研究那些与主流文化相去甚远的亚文化时,我们经常发现其语言具有附加的意义。例如,在人们认为主要是由异常行为构成的亚文化中,该文化的语言类型非常可能发展成为一种隐语(argot)。这类‘异常行为’取有各种各样的形式。例如,囚犯是由于违犯法律而成为异常人,他们就有某种隐语。流浪者和乞丐,按多数标准来说,虽不是罪犯,但他们跟主流文化格格不入,因而也具备某种隐语。对我们来说,关键在于懂得限于特定亚文化及其群体内所使用的语言,其成员是在主导文化之外的。懂得隐语是了解有关亚文化或亚文化群体的关键所在。”^[2]民间秘密语是亚文化群的语言代码,透过这种代码,不

[1] 戴维·W·摩洛“投骰赌徒的隐语”,《美国政治社会学年鉴》第269期(1950年)第119页。

[2] 拉里·A·萨姆瓦、理查德·E·波特、雷米·C·简恩《跨文化传通》中译本第191~192页,三联书店1988年5月第1版。

只可以认识下层社会文化诸层面，甚至还可以清楚地反射出上层文化一些层面。就是在这种考察中，秘密语象钥匙一样为我们打开了洞察江湖社会秘密的门扉，成为一个别有洞天的文化视点。其中之一，即一向藏污纳垢、人鬼混杂的乞丐群体。当代街头出现的许多行乞把戏，许多都见诸于明清季江湖隐语之中，例如：讨饭称挂爨、碎山，瘫叫化子称披街，伪作落难而行乞称搽相、沐猴，运用书写情况求乞称磨街党，带着妇女求乞称观音党，戴孝行乞称丧门党，作揖求乞称丢圈党，哭诉求乞称诉冤党，耍蛇行乞为扯溜，耍猴行乞为耍老子，等等。从中不难发现乞丐现象的历史传承轨迹。

乞丐不止有隐语流行，尚有所谓“丐帮”之类组织，清季八旗子弟甚至也有充任“帮主”即花子头儿的。由通俗小说搬入荧屏的《射雕英雄传》中，即描写了以“洪七公”为帮主的乞丐集团，集团中又别分多支门派。用钥匙打开门径之后，要深入了解乞丐社会群体，单凭隐语的破译、剖析就不够了，必须全面而深入地去考察研究其中的人与事、组织形式、秘密规矩、信仰、价值观念，乃至行为规范、活动情况。尤其将之置于广阔的社会历史、文化背景中进行科学地综合剖析，将不仅具有学术价值，尚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。刘汉太同志以纪实文学的形式撰写的《中国的乞丐群落》^{〔1〕}，出版后轰动一时。人们发现，日常所见到的乞丐之中，竟然如此复杂，当代中国竟然存在偌大“丐帮”。令人不禁咋舌，发人深思。即如是书序言中所说，“乞丐的历史与文明的历史一样漫长”；“自原始公社解体以来，乞丐就一直存在着，所不同的是，它们随着历史的变迁

〔1〕 江苏文艺出版社1987年10月第1版。

也在悄悄改变着自己的肤色和生存方式”。孰不知，仅据正传、野史的文献记载，中国古、近代历史上即曾经出现过多种多样的乞丐及有关乞丐的各种传说、习俗、褒评贬议。范围所及，上至帝王将相、士绅才子，下迄平民百姓，五花八门，离奇古怪；事有荒诞、丑恶，亦有正义与讥讽，简直堪称历史文化的一部缩影。联缀成帙，则是一轴别开生面、异趣横生的社会风俗史画卷，于庄、谐之间发人反思。

就是这样，通过民间秘密语的研究，我运用民俗语言学方法找到了探索下层社会文化的一把钥匙。兴致所及，一连撰写了两部关于秘密语的专著，一部秘密语辞典。现在又拟扩大视角，把镜头对准乞丐，拉开历史的变焦，探索中国乞丐史。

民国时，王书奴写了《中国娼妓史》^[1]。关于江湖下层社会的专史少得可怜，而最多的帮会史，这其中理应有乞丐史、赌博史、盗贼史之类专史，今却均属社会文化史上的空荒之隅。读梁任公（启超）《中国历史研究法》及其补编，虽论及文化史乃至稗史，亦未及乞丐史之类下层社会文化专史。按照传统史学和目录学的分类方法，乞丐史当属稗史、小说之流。以往无前例可为规范、参照，只好权凭自己构拟的框架去写。通常写史，多以时间为序，串结编织以人或事。撰写《中国乞丐史》，则拟以历史上与乞丐现象相联系的一些主要社会现象（人与事）或文化形态为经纬分别记述，记述中叙人叙事又以时间为序，古今对照，从而形成一部纵横交错、上下贯通的立体式专史。同时，在叙史过程中，以一管之见剖析人事、背景、

[1] 台湾新兴书局有限公司出版的《笔记小说大观丛刊》第七编第九册收有此书，但改题《历代娼妓史》六卷，署清无名氏著，且删去卷末民国娼妓等两节。不知何故。

心态，展示世相，力尽所能地导引读者从这一杂史的迷宫中进得去、出得来，有所深思。

在中国史学史上，《史记》所开一代风气影响至深。尽管试图运用一些现代科学方法来研究中国乞丐史，未免仍难尽为新制，而史的内容却也是既古老而又新鲜的，至少可具抉隐发微之功吧。但愿把它写成一部既别有趣趣而又不乏深沉的专史。

目 录

导言.....	1
乞丐是什么.....	6
帝王与乞丐.....	24
雅士与乞丐.....	46
中国丐帮.....	74
乞丐与公案	111
乞丐与江湖诸流	133
古今行乞诸生相	150
乞丐现象与习俗风尚	190
乞丐与中国文化 ——中国乞丐史的反思	213
主要参考文献	242
跋	244

RD45/08

导 言

为什么要考察、研究乞丐和乞丐史？

如果简括言之，则在于乞丐是人类社会的一种理应消灭的历史现象，一种亚文化群体，与文明相悖却长期共存。为了消灭这一充满丑陋及罪恶的社会现象，让文明来净化社会，则必须搞清其来龙去脉，打开其神秘而肮脏的洞穴，从而寻求根治这一社会顽症的途径。

然而，事情并非那么简单。本世纪的美国著名女人类学家露丝·本尼迪克特曾提出：“人类学以作为社会造物的人类为其研究对象。它将注意力集中于那些体质特征、工艺技术、习俗、价值观念等方面。这些东西使一个社区与所有属于一个不同传统的社区区别开来。”^{〔1〕}这一见解，亦大抵可以用为将乞丐区别于其他社会群体的基本原则。乞丐作为一种社会群体，人鬼混杂其间，颜色光怪陆离，是大社会中的一个错综复杂的单元层次，一个小社会，肮脏、丑陋与罪恶交织的弥漫性群体。这个单元层次的芜杂群体，如同娼妓、赌博一样被视为社会肌体的毒瘤，而乞丐又往往与娼、赌密切相联，

〔1〕《文化模式》中译本第1页，何锡章、黄观译，华夏出版社1987年9月第1版。

或为前因后果,或为兼蓄并纳。

人们对某一种事物的注意,多有其一定的缘故。即或是偶然机遇,亦不乏其潜在的既有背景和条件。科学工作者之决定研究选题也是这样。近年里,我在进行民俗语言学的研究过程中,曾就所直接涉及的一些语言文化现象做了部分专题研究,如副语言习俗、数文化及民间秘密语等,并每次都试图从人类文化的多维视野来扩展和深化这些研究。尤其是对民间秘密语的研究,更使我对社会下层群体亚文化的了解眼界大开。作为民间秘密语的隐语,“远非仅仅是语言的特定形式,它们反映了一种生活方式……它们是研究有关心态、对人们和社会的评价、思维方式、社会组织和技术能力的关键所在”^[1]。据此,美国学者拉里·A·萨姆瓦等人认为:“在研究那些与主流文化相去甚远的亚文化时,我们经常发现其语言具有附加的意义。例如,在人们认为主要是由异常行为构成的亚文化中,该文化的语言类型非常可能发展成为一种隐语(argot)。这类‘异常行为’取有各种各样的形式。例如,囚犯是由于违犯法律而成为异常人,他们就有某种隐语。流浪者和乞丐,按多数标准来说,虽不是罪犯,但他们跟主流文化格格不入,因而也具备某种隐语。对我们来说,关键在于懂得限于特定亚文化及其群体内所使用的语言,其成员是在主导文化之外的。懂得隐语是了解有关亚文化或亚文化群体的关键所在。”^[2]民间秘密语是亚文化群的语言代码,透过这种代码,不

[1] 戴维·W·摩洛“投骰赌徒的隐语”,《美国政治社会学年鉴》第269期(1950年)第119页。

[2] 拉里·A·萨姆瓦、理查德·E·波特、雷米·C·简恩《跨文化传通》中译本第191~192页,三联书店1988年5月第1版。

只可以认识下层社会文化诸层面，甚至还可以清楚地反射出上层文化一些层面。就是在这种考察中，秘密语象钥匙一样为我们打开了洞察江湖社会秘密的门扉，成为一个别有洞天的文化视点。其中之一，即一向藏污纳垢、人鬼混杂的乞丐群体。当代街头出现的许多行乞把戏，许多都见诸于明清季江湖隐语之中，例如：讨饭称挂爨、碎山，瘫叫化子称披街，伪作落难而行乞称搽相、沐猴，运用书写情况求乞称磨街党，带着妇女求乞称观音党，戴孝行乞称丧门党，作揖求乞称丢圈党，哭诉求乞称诉冤党，耍蛇行乞为扯溜，耍猴行乞为耍老子，等等。从中不难发现乞丐现象的历史传承轨迹。

乞丐不止有隐语流行，尚有所谓“丐帮”之类组织，清季八旗子弟甚至也有充任“帮主”即花子头儿的。由通俗小说搬入荧屏的《射雕英雄传》中，即描写了以“洪七公”为帮主的乞丐集团，集团中又别分多支门派。用钥匙打开门径之后，要深入了解乞丐社会群体，单凭隐语的破译、剖析就不够了，必须全面而深入地去考察研究其中的人与事、组织形式、秘密规矩、信仰、价值观念，乃至行为规范、活动情况。尤其将之置于广阔的社会历史、文化背景中进行科学地综合剖析，将不仅具有学术价值，尚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。刘汉太同志以纪实文学的形式撰写的《中国的乞丐群落》^{〔1〕}，出版后轰动一时。人们发现，日常所见到的乞丐之中，竟然如此复杂，当代中国竟然存在偌大“丐帮”。令人不禁咋舌，发人深思。即如是书序言中所说，“乞丐的历史与文明的历史一样漫长”；“自原始公社解体以来，乞丐就一直存在着，所不同的是，它们随着历史的变迁

〔1〕 江苏文艺出版社1987年10月第1版。

也在悄悄改变着自己的肤色和生存方式”。孰不知，仅据正传、野史的文献记载，中国古、近代历史上即曾经出现过多种多样的乞丐及有关乞丐的各种传说、习俗、褒评贬议。范围所及，上至帝王将相、士绅才子，下迄平民百姓，五花八门，离奇古怪；事有荒诞、丑恶，亦有正义与讥讽，简直堪称历史文化的一部缩影。联缀成帙，则是一轴别开生面、异趣横生的社会风俗史画卷，于庄、谐之间发人反思。

就是这样，通过民间秘密语的研究，我运用民俗语言学方法找到了探索下层社会文化的一把钥匙。兴致所及，一连撰写了两部关于秘密语的专著，一部秘密语辞典。现在又拟扩大视角，把镜头对准乞丐，拉开历史的变焦，探索中国乞丐史。

民国时，王书奴写了《中国娼妓史》^[1]。关于江湖下层社会的专史少得可怜，而最多的帮会史，这其中理应有乞丐史、赌博史、盗贼史之类专史，今却均属社会文化史上的空荒之隅。读梁任公（启超）《中国历史研究法》及其补编，虽论及文化史乃至稗史，亦未及乞丐史之类下层社会文化专史。按照传统史学和目录学的分类方法，乞丐史当属稗史、小说之流。以往无前例可为规范、参照，只好权凭自己构拟的框架去写。通常写史，多以时间为序，串结编织以人或事。撰写《中国乞丐史》，则拟以历史上与乞丐现象相联系的一些主要社会现象（人与事）或文化形态为经纬分别记述，记述中叙人叙事又以时间为序，古今对照，从而形成一部纵横交错、上下贯通的立体式专史。同时，在叙史过程中，以一管之见剖析人事、背景、

[1] 台湾新兴书局有限公司出版的《笔记小说大观丛刊》第七编第九册收有此书，但改题《历代娼妓史》六卷，署清无名氏著，且删去卷末民国娼妓等两节。不知何故。

心态，展示世相，力尽所能地导引读者从这一杂史的迷宫中进得去、出得来，有所深思。

在中国史学史上，《史记》所开一代风气影响至深。尽管试图运用一些现代科学方法来研究中国乞丐史，未免仍难尽为新制，而史的内容却也是既古老而又新鲜的，至少可具抉隐发微之功吧。但愿把它写成一部既别有情趣而又不乏深沉的专史。

乞丐是什么

1 一个人鬼混杂的神秘世界 “乞丐”名义探源。
乞丐称谓种种。 贫可使人沦为乞丐，乞丐未必都穷。
以行乞为乐的富翁。 施舍乞儿一文钱致富得娇妻。丐
婆斯诈少年。 拐骗村童行乞，不从即杀。 乞丐类型
分别。

2 产生乞丐的社会文化土壤 唐代文学家元结
作《乞丐论》。 乞丐与马医。 《列仙传》中的乞儿汉阴
生。 沈少年求乞遭辱。 乞儿巧抗戏谑。

行乞者，情况错综复杂，有临时求乞于市肆里巷者，也有
长期以乞讨为职事者，更有以乞丐为身份却又并不行乞而从
事多种犯罪活动的。因此，考察乞丐史，则务必首先搞清楚什
么是乞丐？乞丐的种类，产生乞丐的主要社会和文化的根源。

1 一个人鬼混杂的神秘世界

为了说明什么是乞丐，则有必要对“乞丐”这个称谓及其
本来含义作一番考察。汉字“乞”的意思是祈求、求讨，在金文
中已用此义；同时又可用为反义，指给予，将一对相反的意义
集于一字。“丐”又作“匄”，在甲骨卜辞中多是祭祀用词，指向

神灵乞求，如“崇雨，句于河”，即雨大成灾，乞灵于河神。无独有偶，“丐”亦可作给予之义，如《魏书·食货志》：“灵太后曾令公卿已下任力负物而取之，又数赉禁内左右，所费无貲，而不能一丐百姓也。”而当两个字合成为“乞丐”，仍然具有这两种相矛盾的意义。说起来，这一有趣的字义现象也有其道理，祈求、求讨者的笼统目的在于给与，给与则可就满足祈求、求讨而言。因而，“乞丐”也可以看作是祈求别人给与，即讨取，例如北齐颜之推《颜氏家训·勉学》中说：“东莞臧逢世，年二十余，欲读班固《汉书》，苦假假不久，乃就姊夫刘缓，乞句客刺、书翰纸末，手写一本。”这里的“乞句”即为“讨取”之义，但他并非以讨取为生的乞丐。也就是说，现代通常所说的“乞丐”，是以讨取食品、钱物为生的人，是一种自发的社会职事。以“乞丐”称这种人，在北宋时李昉等所编辑的《太平广记》中已经出现，如第一百二十六卷引《王氏见闻》说：“至于深坊僻巷，马医酒保，乞丐佣作及贩卖儿童辈，并是其狗。”又如《朱子语类》第一百三十卷亦载：“钞法之行，有朝为富商，暮为乞丐者矣。”是说实行以纸币代金银、铸钱流通之后，有的人早晨还是富商，傍晚即可能沦为以讨取为生的乞丐，悬殊变化很快。

古汉语的一个显著特点，是以单音词即一字一词为多，极简约。将“乞丐”称为“丐”，古代文献不乏其例。如唐柳宗元《寄许京兆孟容书》：“早隶佣丐，皆得上父母丘墓。”又如清季黄轩祖《游梁琐记·吴翠凤》中说：“群丐环叩乞钱。”也是这种叫法。且不说现代口语，仅是清季之前（含清）关于乞丐的称谓即有多种，如有的书中称“乞人”，如《孟子·告子上》：“蹴尔而与之，乞人不屑也。”《南齐书·武陵昭王晷传》：“冬月逢乞人，脱襦与之。”又清唐甄《潜书·远谏》：“万乘之主，求为道路

之乞人而不可得也。”有的书中则称作“乞儿”，如《列子·黄帝》：“范氏门徒路遇乞儿马医，弗敢辱也。”宋范成大《清息斋书事》诗第三首中称：“聚蚋鹪边闹似雷，乞儿争背向寒灰。”又清李斗《扬州画舫录·新城北录中》：“牌楼高二十丈……下棲乞儿数百。”有的则称之“乞索儿”，如五代王定保《唐摭言·好知己恶及第》载：“隐秉性趑趄，沆之门吏家仆靡不恶之，往往呼为乞索儿。沆待之如一。”又如《太平广记》第四百九十八卷引《玉泉子·苗耽》云：“乞索儿卒饿死耳，何滞我之如是耶！”又称“丐人”，如唐冯翊子《桂苑丛谈·杜可均却鼠》载：“僖宗末，广陵有穷丐人杜可均者，年四十余，人见其好饮绝粒，每日常入酒肆，巡坐求饮。”又如清姚燮《谁家七岁儿》诗句：“昨从丐人去，流落知何方。”又称“丐夫”，如清龚自珍《乙丙之际塾议第十六》云：“其蔽也，贝专车不得一匹麻，有金一斛不采掬粟，又其蔽也，丐夫手珠玉，道殣抱黄金。”又称以乞讨为业者为“丐棍”，如清褚人获《坚瓠四集·嘉禾行》：“不意鼎革之后，落于丐棍孙寿之手。”对于讨饭妇女，又有“乞婆”之称，如元无名氏《货郎旦》剧第二折中：“难道你不听得！任凭这老乞婆臭歪刺骂我哩。”又如清李渔剧《蜃中楼·怒遣》：“连你这个老乞婆也抬口棺材来见我。”又称乞丐为“花子”，如《元杂剧》所收明代缺名的《李云卿得吾升真》第三折：“丢我独自个，何处安身好，少不的做花子抄化到老。”但元人杂剧中已有用例，如《元曲选》所收《张天师》剧第二折：“哇！油嘴花子快出去！”明谢肇淛《五杂俎》卷五《人部》一称：“京师谓乞儿为花子，不知何取义。”实际上，“花”乃“化子”之“化”的一声之转，而本为“化子”。“叫花子”即“叫化子”，“叫”也有的写作“告”，亦音转之讹。旧时称不上门乞讨，而在街巷呼叫行乞为“叫街”，这种乞